

YGM[®]

证券简称:夜光明
股票代码:920527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铸造安全世界 共享阳光生活

Build a safe world and share a wonderful life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GM TECHNOLOGY CO.,LTD.



企业微信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国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鹏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鹏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2.5	0	0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王中东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丰路 2355 号
电话	0576-88123808
传真	0576-88123899
董秘邮箱	ygm1688@cnygm.com
公司网址	www.yeguanguangming.cn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丰路 2355 号
邮政编码	318014
公司邮箱	ygm1688@cnygm.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反光材料及其制品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涵盖反光布、反光膜等反光材料，以及反光服饰、反光标等反光制品，广泛应用于高可视性职业防护服装、运动服装及装备、时尚服饰鞋帽、雨伞雨衣、交通运输安全、户外广告、市政设施建设等领域。收入来源主要为反光材料及其应用产品的销售。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向下游客户销售自主研发生产的反光材料及反光制品获得相应收入，扣除成本、费用等相关支出后，形成公司相关盈利，公司下游客户主要集中在高可视性职业防护、运动服装及装备、时尚服饰鞋帽、雨衣雨伞、交通运输安全、户外广告、市政设施建设等领域。

2、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研发的产品开发模式，由研发中心负责制定研发计划，进行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可行性研究，以及产品开发设计、新产品试制、标准制定、可靠性验证和专利申报及成果转化等工作。研发中心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导向，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和研发方案，并结合客户反馈及时进行技术和工艺调整和优化。针对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组织内部研发资源，结合丰富的设计经验数据，快速提供解决方案。

3、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和物料控制部（PMC）负责原材料、辅助材料、设备等的采购工作。PMC 部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制定采购计划，采用比价的方式集中采购。公司建立了《供应商管理制度》，通过考察供应商的基本资质、产品质量、交货周期、市场口碑等因素建立了相对完善的供应商体系，保证主要原材料有 2 至 3 家备选供应商，在综合比较原材料价格、质量、供货稳定性等因素后确定具体供应商。

4、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同时兼顾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在销售部获得产品订单后，PMC 部负责安排生产计划，生产部负责组织生产工作，品质部对原材料及产品进行检验，安全环保部对生产过程中的环保和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

5、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按照渠道可以分为线下销售和线上销售，以线下销售为主。公司采取随行就市的产品定价策略，主要系结合市场行情、市场竞争情况、产品成本、竞争对手情况、客户资信情况、订单采购规模、双方合作情况、汇率波动、物流和运输方式等多种因素，经与客户协商后确定销售价格。公司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银行转账及银行承兑汇票等。公司根据客户的规模、资信状况、合作时间、回款情况等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的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的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增减比例%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576,882,547.65	598,611,543.33	-3.63%	565,936,97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3,100,536.81	384,067,322.64	2.35%	371,117,36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55	6.40	2.34%	6.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86%	35.84%	-	34.42%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86%	35.84%	-	34.42%
（自行添行）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比例%	2023 年
营业收入	368,630,268.16	380,413,001.76	-3.10%	315,066,46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20,203.57	23,150,877.68	-22.59%	10,415,74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179,891.55	21,806,950.31	-30.39%	5,316,53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0,776,569.21	85,775,576.21	-64.12%	16,280,339.40

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62%	6.05%	-	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91%	5.70%	-	1.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39	-23.08%	0.17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6,347,987	60.54%	-54,250	36,293,737	60.4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高管	316,823	0.53%	-54,250	262,573	0.44%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3,694,713	39.46%	54,250	23,748,963	39.5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6,713,243	27.84%	0	16,713,243	27.84%
	董事、高管	950,470	1.58%	-162,750	787,720	1.3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60,042,700	-	0	60,042,7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558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国顺	境内自然人	9,922,480	0	9,922,480	16.53%	9,922,480	0
2	王增友	境内自然人	6,790,763	0	6,790,763	11.31%	6,790,763	0
3	舟山万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00,000	0	6,300,000	10.49%	6,031,000	269,000

	合伙)							
4	邵雨田	境内自然人	5,050,000	0	5,050,000	8.41%	0	5,050,000
5	屠鸿芳	境内自然人	0	976,526	976,526	1.63%	0	976,526
6	刘拉	境内自然人	26,000	949,000	975,000	1.62%	0	975,000
7	陈莎	境内自然人	800,000	0	800,000	1.33%	0	800,000
8	杭州信得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汇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理财产品	2,000,000	-1,200,000	800,000	1.33%	0	800,000
9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6,104	0	796,104	1.33%	0	796,104
10	何小凤	境内自然人	12,000	731,921	743,921	1.24%	0	743,921
合计		-	31,697,347	1,457,447	33,154,794	55.22%	22,744,243	10,410,551

公司了解掌握的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陈国顺与王增友为一致行动人；
- 2、陈国顺为万创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增友为万创投资有限合伙人；
- 3、陈国顺与陈莎为父女关系；
- 4、邵雨田与杭州汇铭执行事务合伙人邵奕洋为父女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邵雨田	5,050,000
2	屠鸿芳	976,526
3	刘拉	975,000
4	陈莎	800,000
5	杭州信得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汇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0,000
6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796,104
7	何小凤	743,921
8	曹传汉	730,967
9	阮素雪	700,000
10	何喜东	471,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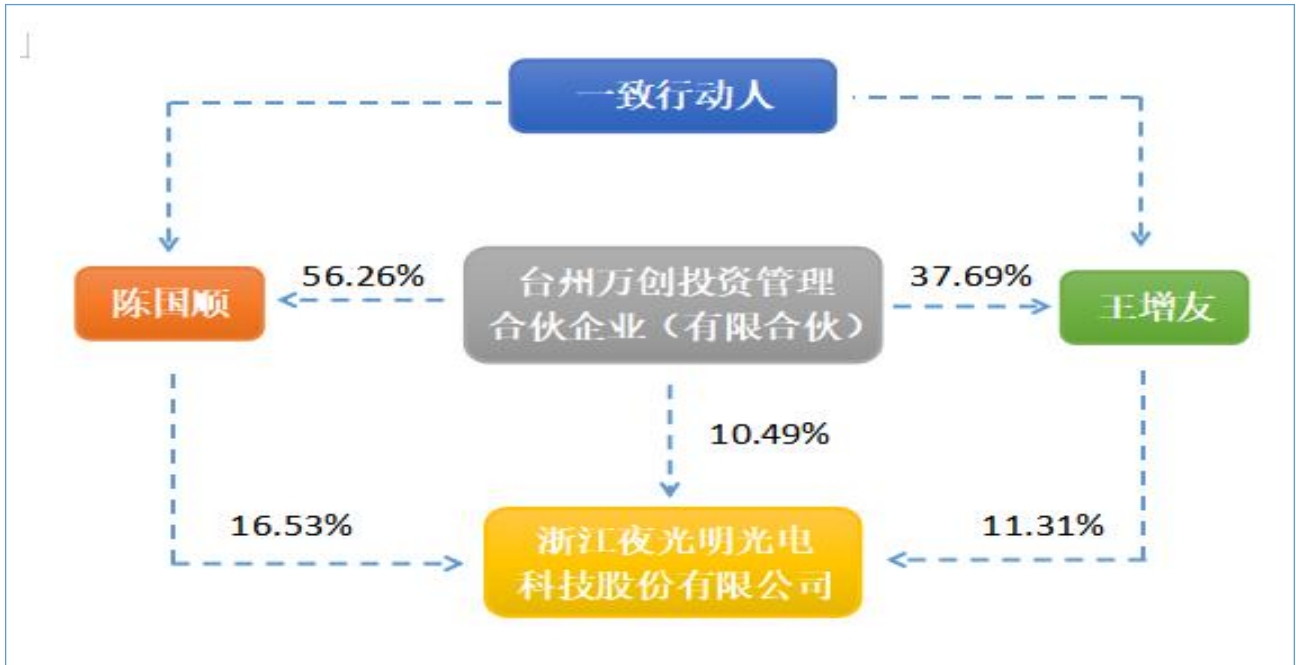
公司了解掌握的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邵雨田与杭州汇铭执行事务合伙人邵奕洋为父女关系；
- 曹传汉与刘拉为夫妻关系。

2.5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质押	24,427,142.05	4.23%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已背书未到期	5,316,056.13	0.9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总计	-	-	29,743,198.18	5.1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受限的货币资金是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或质押给金融机构的保证金，应收票据受限是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上述资产受限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无重大不利影响。